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材 料

2022 年 3 月

目 录

1、关于与北方稀土续签稀土精矿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2
2、关于申请 2022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4
3、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6
4、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预算的议案.....	9

1、关于与北方稀土续签稀土精矿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经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与关联方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稀土）的稀土精矿交易价格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调整为不含税 16269 元/吨（干量,REO=51%），REO 每增减 1%，不含税价格增减 319 元/吨（干量）。双方约定，如遇稀土市场产品价格变化，双方可根据稀土精矿实际品质情况协商调整稀土精矿交易价格。

近期稀土市场产品价格有较大幅度的上涨，按照与北方稀土约定的稀土精矿定价机制，经与北方稀土协商，公司决定上调稀土精矿销售价格。在综合考虑碳酸稀土市场价格，扣除碳酸稀土制造费用及行业平均利润，同时考虑加工收率及稀土精矿品质要求等因素基础上，拟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双方稀土精矿交易价格调整为不含税 26887.20 元/吨（干量,REO=51%），REO 每增减 1%，不含税价格增减 527.2 元/吨（干量），稀土精矿 2022 年交易总量不超过 23 万吨（干量,REO=50%）。为使稀土精矿交易价格及时跟随市场变化，双方约定，稀土精矿交易价格每季度确定一次。双方根据稀土市场产品价格波动情况和实际品质情况协商调整稀土精矿交易价格，如遇稀土市场产品价格发生较大波动，稀土精矿交易价格随之浮动。若一个季度内稀土市场产品价格平

稳，稀土精矿交易价格不做调整。

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上述定价机制全权办理日常与北方稀土就稀土精矿交易价格协商及续签稀土精矿供应合同事宜。

公司将根据上述调整事项与北方稀土续签《稀土精矿供应合同》，并按照新签订的合同执行稀土精矿日常关联交易。双方确认，上述调整事项及拟新签订的《稀土精矿供应合同》须经双方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双方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期间的稀土精矿关联交易，适用本次新签订的《稀土精矿供应合同》。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请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关于申请 2022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规划、投资项目、基建技改等资金需求，2022 年度，公司拟向各商业银行及其他机构申请综合授信 656.09 亿元。

授信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新的授信额度为止。

附件：2022 年度包钢股份申请商业银行及其他机构综合授信明细表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附件

2022 年度包钢股份申请商业银行及其他机构综合授信明细表

序号	融资银行	授信主体	2022 年度拟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单位: 亿元)	授信期限	用信产品
1	工商银行	包钢股份	60.00	一至五年	含项目贷款、流贷、低风险业务、贸易融资、发债额度等
2	农业银行	包钢股份	33.00		
3	中国银行	包钢股份	29.50		
4	建设银行	包钢股份	30.00		
5	交通银行	包钢股份	45.00		
6	邮储银行	包钢股份	15.00		
7	兴业银行	包钢股份	35.00		
8	招商银行	包钢股份	10.42		
9	中信银行	包钢股份	30.00		
10	光大银行	包钢股份	17.10		
11	浦发银行	包钢股份	8.80		
12	华夏银行	包钢股份	10.00		
13	民生银行	包钢股份	25.00		
14	平安银行	包钢股份	56.20		
15	浙商银行	包钢股份	10.00		
16	渤海银行	包钢股份	15.00		
17	广发银行	包钢股份	20.00		
18	内蒙古银行	包钢股份	13.30		
19	蒙商银行	包钢股份	30.00		
20	进出口银行	包钢股份	21.00		
21	包头农商银行	包钢股份	1.00		
22	包钢财务公司	包钢股份	45.00		
23	其他商业银行及机构	包钢股份	95.77		
合计			656.09		

3、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及发展资金需求，2022年，公司拟为内蒙古包钢还原铁有限责任公司（简称“还原铁公司”）和上海钢嘉稀土科技有限公司（简称“上海钢嘉”）2家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8亿元的担保额度，其中上海钢嘉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

2022年包钢股份担保计划

序号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计划额度 (亿元)	存续额度 (亿元)	资金用途	担保方式	反担保措施
1	包钢股份	还原铁公司	5	0	日常经营	保证担保	应收账款质押等方式
2		上海钢嘉	3	0	日常经营	保证担保	应收账款质押等方式
合计			8	0			

附件：公司拟提供担保的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

附件

公司拟提供担保的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一、内蒙古包钢还原铁有限责任公司

1、成立日期：2009年11月3日

2、注册地点：内蒙古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前旗先锋镇毕格尔图村

3、法定代表人：侯贵生

4、经营范围：氧化球团及直接还原铁的生产、销售、储存

5、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1,495,728,921.48	1,485,163,664.94
负债总额	893,672,635.84	973,914,767.29
资产负债率	59.75%	65.58%
其中： 银行贷款总额	100,000,000.00	150,0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893,672,635.84	973,914,767.29
资产净额	6,020,562,854.64	511,248,897.65
营业收入	1,151,493,367.88	1,054,678,582.94
净利润	28,372,235.39	29,093,974.93

6、股东及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91.97%
2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8.03%

二、上海钢嘉稀土科技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1年1月12日

2、注册地点：上海市宝山区友谊路1588弄18号102室

3、法定代表人：刘宇阳

4、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稀土功能材料销售；从事稀土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钢材、建材、有色金属、金属制品批兼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900,374,649.66
负债总额	851,573,073.85
资产负债率	94.58%
其中： 银行贷款总额	0
流动负债总额	851,573,073.85
资产净额	48,801,575.81
营业收入	7,184,951.17
净利润	3,801,575.81

6、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直接持有上海钢嘉100%的股权。

4、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预算的议案

公司以“十四五”规划目标为根本遵循，紧紧围绕国家战略和钢铁行业发展新要求，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按照自治区党委决策部署，以集团公司有关要求为指导，结合 2022 年外部宏观环境，坚持战略引领、坚持关键指标控制、坚持对标管理、坚持稳健发展、坚持直面问题补短板，继续对标宝武集团找差距，深化“自下而上、上下结合”的全面预算管理。本着坚持实际的原则，进一步深入推进“四降两提”工程，形成 2022 年度预算的议案如下：

一、2022 年主要产品产量计划

2022 年计划产生铁 1470 万吨，粗钢 1640 万吨，商品坯材 1548 万吨。

生产稀土精矿 16 万吨，萤石 30 万吨。

二、2022 年主要财务预算指标

2022 年公司营业收入 834.5 亿元。

三、公司 2022 年度投资预算

2022 年公司基建技改投资计划安排项目 164 项，计划投资 288662 万元。其中：结转工程安排 75 项，计划投资 143002 万元；新开工程安排 89 项，计划投资 145660 万元。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